

## 財經事務委員會

###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

建議在事務委員會  
會議上討論的時間

#### 1.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工作簡報

金管局總裁及副總裁定期就金管局的工作向事務委員會作出簡報。簡報會通常在每年 2 月、5 月及 11 月舉行。

2019 年 2 月

2019 年 5 月

#### 2.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2019-2020 財政年度預算

按照慣例，證監會會在 2 月或 3 月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其下一個財政年度的預算。

2019 年 2 月

依據 2018 年 10 月 29 日的事務委員會工作計劃會議的商議結果，政府當局已同意，證監會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其 2019-2020 年度預算時，會就新興及創新產業公司的新上市制度的實施進度，向事務委員會提供最新資料。

#### 3. 建議優化投資者賠償制度及結束交易商按金計劃

政府當局擬就證監會優化投資者賠償制度，並結束為該制度所取代的交易商按金計劃的立法建議，徵詢事務委員會的意見。

2019 年 2 月

#### 4. 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2019-2020 財政年度預算

按照慣例，保監局會向事務委員會簡介該局下一個財政年度預算的重點。

2019 年 3 月

## 5. 金融發展局("金發局")的最新情況

按照慣例，金發局會向事務委員會簡介該局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2019年4月

## 6. 股份轉讓文件電子印花服務

政府當局建議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其就股份轉讓文件引入電子印花服務的計劃。當局計劃在2019年6月向立法會提交有關立法建議。 2019年4月

## 7. 金融科技的發展情況

在2018年10月11日的會議上，葛珮帆議員建議，政府當局應就金融科技在香港的發展情況，以及當局促進金融科技發展的進一步措施，向事務委員會提供最新資料。 2019年4月

政府當局建議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本地金融科技發展的情況及支持行業發展的措施。

## 8. 財務匯報局("財匯局")年度工作匯報

按照慣例，財匯局會向事務委員會簡介該局過去一年的工作及來年的工作計劃。 2019年5月

## 9. 對放債人的規管

在2018年10月11日的會議上，葛珮帆議員指出，其辦事處曾接獲多宗涉及放債人的詐騙個案，故此她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討論關於規管放債人的事宜。 2019年5月

## 10. 促進保險業發展的立法建議

政府當局擬就促進保險業發展的立法建議，諮詢事務委員會。當局暫定在2019-2020立法年度向立法會提交有關立法建議。 2019年6月

## 11. 財政司司長簡報香港整體經濟最新狀況

自 1999 年年中開始，事務委員會定期邀請財政司司長向事務委員會及所有其他立法會議員簡報宏觀經濟事宜。簡報會通常在每年 6 月及 12 月舉行。

2019 年 6 月

## 12. 財務行動特別組織對香港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進行的相互評估("相互評估")

在 2018 年 10 月 11 日的會議上，梁繼昌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討論關於實施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措施的事宜，尤其是相互評估的結果。

待定

據政府當局所述，相互評估將於 2019 年第三季完成。政府當局會因應當時的情況，在適當時候向事務委員會簡介相互評估的結果。

## 13. 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發展

在 2017 年 10 月 12 日的會議上，葉劉淑儀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討論關於增強金融服務界在大灣區發展中的機遇，以及促進區內資金流通的事宜。葉劉淑儀議員於 2017 年 10 月 13 日致主席的函件已於 2017 年 10 月 27 日隨立法會 CB(1)113/17-18(03)號文件送交委員。

待定

工商事務委員會在 2017 年 11 月 21 日的會議上考慮並同意田北辰議員提出與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及財經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的建議，以討論與大灣區發展相關的事宜。財經事務委員會主席已同意在適當時候舉行擬議的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主席其後要求讓該事務委員會參與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工商事務委員會、財經事務

委員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和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已同意舉行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就《粵港澳大灣區城市群發展規劃》進行討論。

#### 14. 關於檢討創業板的諮詢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於 2017 年 6 月 16 日就建議改革創業板及修訂《創業板規則》及《主板規則》展開諮詢。相關的諮詢總結已於 2017 年 12 月 15 日發表。諮詢總結所載對《主板規則》及《創業板規則》的建議修訂已於 2018 年 2 月 15 日生效。

待定

葉劉淑儀議員在 2017 年 10 月 13 日致主席的函件中建議，政府當局應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此事的最新情況。葉劉淑儀議員的函件已於 2017 年 10 月 27 日隨立法會 CB(1)113/17-18(03)號文件送交委員。

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文件已於 2018 年 9 月 20 日隨立法會 CB(1)1406/17-18(02)號文件送交委員。

依據 2018 年 10 月 29 日的事務委員會工作計劃會議的商議結果，政府當局已同意與證監會商討何時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此事的最新情況。政府當局亦已同意在討論此議項期間重點介紹幫助中小型證券行的措施。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8 年 12 月 28 日